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证券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股东会所赋予的职权，依法治理、科学决策、规范运作，充分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作用，推动公司深化改革和战略发展。现将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生产经营情况概述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国资委决策部署，在股东的大力支持、经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积极应对困难挑战，实干担当，奋发进取，努力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截至 2025 年底，公司在运装机容量 1,260.25 万千瓦，资产总额 411.86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3.21 亿元，每股净资产 3.94 元，资产负债率 66.89%。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完成发电量 344.4 亿千瓦时，同比减少 14.12%；售热量 2,255.09 万吉焦，同比减少 4.93%。实现营业收入 135.28 亿元，同比减少 22.21%；利润总额-2,650.81 万元，同比减少 102.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616.61 万元，同比减少 109.25%；每股收益-0.019 元，同比减少 107.47%；

净资产收益率-0.49%，同比减少 7.28 个百分点。

2025 年，公司股票二级市场整体走势弱于大盘，全年股价开盘于 4.75 元，最高价为 6.16 元，最低价为 4.21 元，收盘价 4.27 元，全年跌幅为 7.77%。同期深圳成指开盘 10,400.66 点，收报于 13,525.02 点，全年涨幅为 30.04%。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481,035,016 股，市值 148.64 亿元。

二、2025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和决议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其中现场方式召开 8 次，通讯方式召开 1 次，审议通过 68 项议案、听取 10 个报告。议案内容涉及定期报告、董事会换届、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利润分配、会计政策变更、聘请审计机构等事项，68 项董事会议定事项均已按照会议决策执行。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通过董事会的充分研讨和审慎决策，确保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和合规运营。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 战略（ESG）委员会本年度召开了 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投资计划安排、关于公司 2025 年注册发行债券、关于修订《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ESG）委员会实施细则》、关于国能长源谷城县冷集镇 23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及国能长源潜江浩口 2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装机容量调整、关于调

整国能长源汉川四期 2×100 万千瓦扩建项目投资概算、关于汉川新能源百万千瓦基地二期 500MW 及基地三期 400MW 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容量调整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等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决策。

2.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本年度召开了 9 次会议。在年报审计机构进场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与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交流并形成书面意见，在审计报告完成后对财务报告进行了表决；对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出具的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相关资料进行了严格审核；审议通过了定期报告、关于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其报酬事项、关于聘请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其报酬事项、关于修订《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决策。

3. 提名委员会本年度召开了 3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决策。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本年度召开了 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关于公司经理层 2025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关于 2024 年度公司高管人员薪酬考核兑现等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决策。

(三)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相关证券监管规定，保持独立，认真履职，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6次，审议关联交易、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年度利润分配等15项议案，充分发挥了“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有力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了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期间，公司独立董事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门、财务部门以及负责公司年审的注册会计师进行了三次沟通，听取了年审注册会计师关于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独立性、审计重要事项、初步审计情况以及审计工作总结的汇报，并提出有关意见和建议，该意见和建议均被公司采纳。

(四) 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

本年度公司召开股东会5次，包括1次年度股东会和4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均由董事会召集，董事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修订股东会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年度报告、年度财务决算和预算报告、利润分配、2025年度投资计划安排、董事会换届、关联交易、聘请（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24项议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会决议，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 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绩效评价结果及其薪酬情

况

1. 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在 2025 年任职期间，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秉持忠实、勤勉的原则，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 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9 次、股东会 5 次，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 24 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决策流程均符合法定程序。董事无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董事全年对所有议案均投赞成票，未出现反对或弃权情况。会前，董事认真研读会议材料，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与行业趋势进行分析思考。会议中，针对修订公司章程、年度投资安排、重大投资项目、财务预算、利润分配、募集资金管理、会计政策变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等核心议案，从市场风险、资金安全、内控合规、长期发展潜力等角度提出多项建设性意见。

2025 年，公司组织内部董事赴基层单位调研共 104 次。其中，董事长王冬先生就能源保供、转型发展、公司治理、改革创新、管党治党、巡视整改等方面进行实地调研，牵头实施“经营目标攻坚”“发展与工程建设攻坚”两个攻坚行动，保年度目标任务完成；董事、总经理郑峰先生针对安全环保、生产管理、市场营销、发展建设、科技创新、燃料采购、治亏扭亏、党的建设等进行调研，牵头推动新能源法人主体整合、制定两项攻坚行动工作方案，抓实亏损企业专项治理，组织开展全面对标工作，进一步增强了市场交易能力。

外部董事赴基层单位调研6次，分别就党的建设、董事会建设、生产运营管理、扭亏治亏、发展策略等方面内容进行了实地调研，召开了座谈会或沟通会，形成调研报告6份，有力促进了公司改革发展和生产经营。

2. 绩效评价结果及其薪酬情况

公司除董事长、独立董事、职工董事外的其他董事均不以董事的身份在公司领取报酬。公司董事长、职工董事以其在公司所任职务领取报酬。公司聘请的独立董事的津贴根据企业规模以及所处行业，参考同类上市公司水平确定标准，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依据《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及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确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依据《全员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公司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及个人绩效表现领取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按规定完成了上述报酬支付（具体详见2025年年度报告相关章节内容）。

三、2025年董事会重点工作情况

（一）强化政治引领，推动董事会建设上水平

坚持党的领导，全面贯彻“两个一以贯之”，把加强党的领导与完善公司治理相统一，明确和落实党组织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切实发挥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公司董事会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

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资国企改革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三次视察国家能源集团重要讲话精神，坚决落实国资委战略部署。更加深化“126”总体工作要求和“345”工作方针。董事们积极建言献策，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和国资委决策部署上来，自上而下推动落实落地，持续提升公司董事会建设水平。

（二）强化公司治理，推动规范运作提质效

全面推进子企业董事会分类建设，着力建设科学理性高效董事会，推进各级企业董事会建设取得积极成效，充分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作用。及时开展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方面的规章制度修订，完成监事会改革任务，实现全资子公司不设董事会。动态调整决策事项权责清单，规范董事会授权，定期报告董事会授权行权及执行情况，完善公司治理相关方的权责。严格督办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确保董事会决策落实落地。完成董事会换届，设立一名职工董事，聘任高管。ESG管理实现晋位提升，采用“四支柱框架”系统披露年度ESG报告，保持四星级半（领先）评价。再融资案例入选国资委中央企业绿色可持续发展优秀实践案例、《半月谈》举办的“2025企业ESG可持续发展大会”优秀案例。入选“中国ESG上市公司央企先锋100(2025)”榜单，排名第72位，较2024年提升10位。万得ESG评级提升至AA级。强化规范运作，实施“三坝一化两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程，从制度建设、流程管控、学习培训、组织保障等多方面强化管理，获评深交所2024-2025年度信息披露

考核 A 级，连续三年荣获中国证券报“金信披奖”。

（三）牢记国之大事，扛牢能源保供责任显担当

贯彻落实湖北省迎峰度夏及度冬工作部署，完善能源保供工作方案，加快推进汉川电厂四期项目建设，7 号机组年内顺利通过 168 小时试运行转商运。扛牢能源保供重任，锚定不出现拉闸限电的目标要求，提前完成机组检修任务。强化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建设，完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清单化管理问题隐患，实现连续安全生产 4805 天。强化本质安全型企业建设，在能源网络安全大赛中获国家能源集团电力板块最好名次，全国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国家能源集团技术监督五星级企业、能效对标 5A 级光伏场站各两家。

（四）抓实合规管理，推动法治长源建设上台阶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自觉把党的集中统一领导贯穿于全面依法治企全过程全方位，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强化业法融合，夯实规章制度、经济合同、涉法重大经营决策法律审核率 100%，进一步完善重大合同提级审查机制，动态调整、有效管控应予提审的重大合同。持续完善公司制度体系，对巡视整改期间新颁布或修订制度进行宣贯学习，完成本部规章制度汇编。进一步健全合规运行机制，“合规为先、风控为要、全面主动、审慎稳健”的合规理念外化于行、内化于心，持续培育长源电力合规文化，提升依法合规经营水平。

四、2026 年工作安排

（一）总体工作思路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国资委和中国证监会决策部署，全面建设科学理性高效董事会，加快“三个转型”，着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一流综合能源供应商和一流能源上市公司，实现“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

(二) 主要工作目标

1. 经营发展目标：完成董事会确定的年度利润目标；预计实现营业收入155亿元，完成发电量398亿千瓦时，售热量2311万吉焦，火电利用小时和标煤单价对标保持区域先进；完成风电投资决策12万千瓦，新能源开工18万千瓦、新增装机6万千瓦。

2. 安全稳定目标：不发生人身伤亡事故、一般B类及以上设备事故和生态环保事件，重大事故隐患实现动态清零，不发生影响公司形象的安全、环保、违法、廉政和稳定事件，不发生被证券监管机构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和处罚的事件。

(三) 重点工作任务

1. 强化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全面贯彻两个“一以贯之”，贯彻落实《公司法》，建立科学理性高效董事会，抓好董事会分类分层建设，建优建强基层董事会。动态修订完善董事会配套规章制度，进一步健全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规范落实董事会向董事长、经理层授权制度，优化决

策流程，完善党委、董事会（董事）、经理层等治理主体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决策支撑机构的衔接机制，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能和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强化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守牢证券监管合规底线。

2. 强化市值管理，提升价值创造水平

贯彻落实国资委和证券监管机构部署，强化市值管理，增进市场认同和价值实现，增强公司核心功能，提高核心竞争力。一是提升经营业绩，以提质增效为抓手，深化业财融合和生产营销协同，强化市场开拓，提升市场应对能力和水平，着力提升经营业绩，夯实市值管理基础。二是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增强全员上市公司意识和底线思维，加强组织保障、制度建设、流程管控和学习培训，提升信息披露信息化管理水平，确保信息披露安全。三是提升 ESG 工作能力，进一步推动 ESG 理念融入公司使命、战略和组织管理，优化完善 ESG 数据指标，高质量编制披露年度 ESG 报告，持续提升 ESG 绩效。四是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规范举办业绩说明会，通过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及时监控资本市场舆情，积极主动回应投资者关切，化解舆情风险，彰显资本市场良好形象。

3. 强化法律合规，提升风险防控水平

健全合规管理体系，将党的领导贯穿法治建设全过程，完善“法治+合规”全周期管理体系，深化业法融合提质增效，升级规章制度、经济合同、重大经营决策法律审核机制，

聚焦工程建设、劳动用工等重点领域，开展精准风险预警与合规督导，常态化开展合规风险排查，及时梳理、发现和整改业务违规问题，避免各类行政处罚。坚持“治已病”与“防未病”相结合，深入推进审计全覆盖，高度重视巡视和专项审计提出的整改意见，确保发现问题按期整改清零，加强审计结果科学运用，牢牢守住高质量发展的合规底线。不断优化完善企业规章制度体系，进一步完备合规管理体系，推动合规审查、合规风险识别预警、应对处置与报告等机制落实落地，抓好流程管控，实现合规管理与生产经营管理深度融合。

4. 强化绿色低碳，提升高质量发展水平

锚定“双碳”目标，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全面构建新型涉碳业务管理体系，质量规模并重发展可再生能源，做强源网荷储、多能互补综合能源服务，助力新型能源体系、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主动融入区域规划，高质量编制“十五五”发展规划并推动落实。充分发挥所属企业区位优势，全力获取以风电为主的优质资源，积极申报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试点、能源领域氢能试点项目。积极升级传统产业，深入开展老小存量煤电升级改造、“等容量替代”项目预可研，培育年供热千万吉焦示范电厂。